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国民技术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，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迎彤先生主持，财务总监以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2024年度境内A股审计服务中工作认真，工作成果客观公正，能够实事求是地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，按时完成审计工作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境内A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综合考虑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，在不超过95万的上限内（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85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10万元）依据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

国民技术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于2025年12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5:20在公司3层多功能厅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

本议案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